

三江热议

上牌这件“小事”值得说道说道

丁慎毅

曾几何时,新车上牌是件让人发愁的事。跑税务、跑保险、跑车管所,一堆纸质材料,少说也得折腾好几天。

公安部10月14日召开新闻发布会,通报从11月1日起,将在全国全面推行国产小客车新车上牌“一件事”,同时推出6项公安交管“一网通办”服务新措施。

这样一来,你坐在家里的沙发上,只要刷刷手机,半小时就能办完新车上牌。你可能没意识到,通过“交管12123”APP,购车、缴税、选号、上牌一气呵成,这个看似普通的操作,背后是一场持续多年的政务服务变革。这个转变,是用数据跑路代替群众跑腿,是用系统协同代替部门壁垒。

浙江日报的记者曾就深化政务服务改革,采访过浙江省数据局相关负责人,对方说过一句话:“所有的事项,都是浙江的‘一件事’。”这句话道出了问题的本质——政务服务应该是一个整体,而不是一堆散落的碎片。

车辆在生产线上就完成信息采集,实现“出厂即上牌”,这个细节值得细品。它把管理环节前置了,把服务融入了生产流程。这不仅是技术革新,更是治理思路的革新。

保定、杭州的试点数据显示,这种模式每年可减少车管所审核时间11万小时,节省纸质材料100万张。重庆某车企每年因此节省50万元运营成本。

数字背后,是便民与利企的双赢。

改革不能一蹴而就。目前,进口车还未完全纳入“一件事”范围,部分地区的服务覆盖也存在差异。这些问题恰恰说明,改革还在路上。

这让人想起浙江“出生一件事”改革的经历。最初只能在属地办理,后来实现全省通办。从“属地的事”到“全省的事”,这一步走了三年。现在的上牌改革,同样需要这样的耐心和智慧。

从新生儿出生、企业开办,到新车上牌,每一个“一件事”都是政务服务这张大拼图的一块。当拼图越来越多,整体图像就越来越清晰,那是一个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型政府。

一位基层干部说得实在:“改革没有终点,没有最好,只有更好。”当前的成功只是起点,进口车覆盖、区域差异这些问题,正是下一步改革要攻克的山头。

未来的某一天,当系统能自动识别新车信息,主动推送办理指引,包括“无感办理”也成为常态,政务服务就像空气一样无处不在却又感受不到。那时我们再回看今天这场改革,或许会像今天看手工填写表格的时代一样恍如隔世。

上牌这件“小事”,丈量着政府与百姓之间的距离。距离短一寸,民心近一分。这或许就是为什么,我们要对这件“小事”说道说道。

图说世相

小心「职业弹幕人」的「烟雾弹」



漫画 严勇杰

在一款产品名为“燃炸果冻”的直播间里,直播带货过程中不断有弹幕弹出,比如“轻松瘦35斤”“喝酒夜宵也能瘦”。因为“反馈效果好”,吸引了众多消费者购买,大半年时间售出了上万单。然而,这背后是以“职业水军”虚构减肥奇迹,用批量刷评制造的消费陷阱。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对相关公司开出10万元罚单,成功查办全国市场监管领域直播电商“职业弹幕人”首案。

10月10日央视新闻

街谈巷议

三方共管“钱袋子”
激活社区自治的一池春水

苑广阔

日前,《紫金梅园小区公共收益使用管理办法(试行)》(以下简称《办法》)经业主表决通过并向全体业主公布——这是海曙区月湖街道首个明确“居业物”三方协同共管小区公共收益全流程管理的制度文件,不仅为规范公共收益、推动社区民主自治提供了“实操样本”,更标志着该小区在基层治理创新中迈出关键一步。

10月13日《宁波晚报》

长期以来,小区公共收益如何使用、如何使用,是许多社区治理中的痛点与难点。收益来源不清、管理使用不透明、监督机制缺失,往往导致本属于全体业主的“钱袋子”成了糊涂账,甚至引发矛盾纠纷,挫伤居民参与社区事务的积极性。紫金梅园小区的《办法》直击这一顽疾,通过“收益来源明确化、资金管理三方监管、支出分级审批、信息全流程公示”的闭环设计,构建起权责清晰、程序严密、公开透明的制度笼子。特别是“业委会+开户银行+社区党组织”的三方监管与“双签批”模式,以及针对不同金额的严格审批流程和公示备案要求,切实将权力运行置于阳光之下,确保了公共收益“取之于民,用之于民”的承诺落到实处。这种对公共资金“全生命周期”

的精细化管理,为规范社区公共财产树立了可资借鉴的标杆。

尤为可贵的是,这一制度的诞生并非空中楼阁,而是源于解决“停车难”这一具体民生诉求过程中,对公共收益“扩容”后管理需求的积极回应。从盘活存量空间增加车位,到制定详尽的停车方案利用价格杠杆调节供需,再到将停车费纳入公共收益并反哺社区治理,紫金梅园的成功实践揭示了一条清晰的逻辑链条:以解决居民急难愁盼问题为切入点,通过有效的治理创新增加集体收益,再利用规范透明的制度保障收益的公平善用,最终形成“解决问题—增加收益—规范管理—反哺民生—促进和谐”的良性循环。

紫金梅园小区的探索证明,基层治理的创新并非一定要宏大叙事,往往就在管好一个“钱袋子”、解决一个“停车难”这样的小切口“中见真章”。其“三方共管”模式的核心价值,在于通过制度保障下的公开透明与多元共治,重建了居民对社区公共事务的信任,激活了民主自治的活力。期待这一“实操样本”能启发更多社区,在基层治理的广阔天地中,勇于探索,大胆实践,让更多类似的“关键一步”汇聚成提升居民幸福感、安全感、获得感的坚实足迹。

阿拉有话

以公众满意率
促公共体育设施不断进阶

王军荣

为全面了解宁波市公共体育设施建设与管理现状,以及市民对身边健身设施的满意度与期待,宁波市统计局近期组织开展了2025年宁波市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情况调查。调查显示,市民日常健身的首选场所为居住地附近的公园和绿地,健身方式以散步、健走、骑行为主。宁波市公共体育设施普及度较高,大多免费向公众开放,公众总体满意率达89.4%。

10月13日《宁波晚报》

89.4%的公众满意率,是宁波市公共体育设施建设的“成绩单”,值得点赞。公共体育设施究竟怎么样?衡量的标准固然不少,但最具说服力的,无疑是公众满意率。

89.4%的公众满意率并非凭空而来。从调查结果来看,宁波公共体育设施开放程度较高:93.5%的受访者表示,所在社区的室内健身设施对外开放,其中58.1%的开放设施实现全天开放;72.8%的受访者反映,附近公立学校的体育设施在非教学时段也会对外开放。从收费情况看,大多数公园、绿地内的球场免费开放,社区

室内设施同样以免费为主。这些举措,都是赢得公众高满意率的重要原因。

89.4%的公众满意率,既是过往工作的“成绩单”,更是未来提升的“动力源”。毕竟,公众对公共体育设施仍有更高期待,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:加大建设力度、优化日常管理、提升服务品质。这正是公共体育设施建设的后续提升空间。

更需要思考的是,公众对公共体育设施的满意率并非一成不变,而是随着需求变化动态调整的“变量”。如何既保持高满意率,又持续推动其提升?这就需要相关职能部门以公众期待为导向,补齐设施短板、整改现存问题,这正是进一步提升民众满意率的突破口。面对公众的高满意率,我们既要坦然接受,这是对以往工作的肯定;更要保持清醒,设施建设与服务优化永无止境。从某种意义上说,我们可将满意率视作公共体育设施建设的“体检报告”,更应将其当作持续改进的“行动指南”。唯有让公共体育设施始终与市民需求精准对接,才能不断刷新满意率的“上限”。毕竟,公众的满意率没有最高,只有更高。